


一、化學品與廠商資料

化學品名稱：環氧樹脂 JA577A
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：-----
製造者、輸入者或供應者名稱：永寬化學股份有限公司
製造者、輸入者或供應者地址：64069 台灣雲林縣斗六市斗工六路 36 號
諮詢者姓名及電話：李俗緩 (886)5-5574717 分機：848 電子郵件：suhane@everwide.com.tw
緊急聯絡電話：(886)5-5574717 傳真電話：(886)5-5574719

二、危害辨識資料

化學品危害分類：嚴重損傷/刺激眼睛物質第 2B 級、皮膚過敏物質第 1 級。
標示內容：

象徵符號： 驚嘆號。
警示語： 警告。
危害警告訊息： 造成眼睛刺激；可能造成皮膚過敏。
危害防範措施： 置容器於通風良好的地方。
遠離火源－禁止抽煙。
使用護目鏡，避免與眼睛和皮膚接觸。
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。
若覺得不適，則洽詢醫療。
其他危害：-----

*參照原物料廠商提供之化學品安全資料及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「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及危害物質危害數據資訊資料庫」之資料。

三、成分辨識資料

危害成分之中英文名稱	濃度或濃度範圍 WT%	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CAS No.
Epoxy resin1 環氧樹脂 1	60	25085-99-8
Epoxy resin2 環氧樹脂 2	35	2095-03-6
Silicon dioxide 二氧化矽	5	7631-86-9

四、急救措施

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：
吸入：趕快將中毒者帶離現場，移至安靜涼爽、通風良好的地方。
皮膚接觸：以肥皂水將受污染區域及衣物清洗乾淨，如有刺痛感產生時，立刻送醫檢查及治療。
眼睛接觸：用溫水沖洗眼睛十五分鐘以上，再以消毒乾燥紗布輕輕包紮，送至眼科醫生處急救。
食入：先清洗口腔再喝大量水稀釋後，進行催吐並儘速就醫。
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：嘔吐、刺痛。
對急救人員之防護：戴防滲手套，避免接觸污染物。
對醫師之提示：若有昏迷、呼吸困難、痙攣時，請勿給患者催吐或飲水。

五、滅火措施

適用滅火劑：CO ₂ 、泡沫或乾粉式化學滅火材。
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：樹脂受熱劣化分解可能產生一氧化碳，丙酮，乙醛，氨及其他可能的有機化合物。
特殊滅火程序：迅速將所有盛有樹脂的桶子移至安全區域。
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設備：消防人員必須配戴空氣呼吸器、消防衣及防護手套。

六、洩漏處理方式

個人應注意事項：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，清理後地面可能滑溜，搽拭乾淨並注意避免滑倒。
環境注意事項：對該區進行通風換氣。撲滅或除去所有發火源。避免外洩物進入下水道污染水源，需徹底回收。
清理方法：先防止洩漏繼續發生，將洩漏物之物料以容器盛裝，經回收後送合格專門業者焚化或衛生掩埋法處理。

七、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

處置：1.使用個人防護設備並小心處理盛裝樹脂的容器，避免劇烈撞擊造成容器破裂使樹脂外洩。 2.請安裝緊急沖水裝置以因應接觸皮膚或眼睛的情況。 3.遠離光熱及不相容物。 4.保持環境通風。
儲存：存放於陰涼處所遠離火源，避免陽光直射、雨淋及急遽之溫差。 開罐後應避免照射陽光，並保持操作處空氣流通，不使用時請緊閉蓋口。

八、暴露預防措施

工程控制：提供排氣通風設備保持在通風下操作。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，維持作業場所清潔。				
控制參數：				
產品成分名稱	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TWA/8hr	短時間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STEL	最高容許濃度 CEILING	生物指標 BEIs
-----	-----	-----	-----	-----
個人防護設備：				
呼吸防護：使用面罩或防毒面具。				
手部防護：使用乳膠手套。				
眼睛防護：使用護目鏡。				
皮膚及身體防護：工作時穿戴長袖衣物，工作後儘速脫掉污染之衣物，洗淨後才可再穿戴。				
衛生措施：進食前以肥皂清洗手及臉部，平時多做運動以保持健康。 多攝食含維生素及礦物質之營養物品、定期作健康檢查。				

九、物理及化學性質

外觀(物質狀態和顏色)：乳白色液體	氣味：溫和
嗅覺閾值：-----	熔點：----- °C
pH 值：-----	沸點/沸點範圍：----- °C
易燃性(固體、氣體)：-----	閃火點： > 250 °C
分解溫度：----- °C	測試方法：閉杯
自燃溫度：----- °C	爆炸界限：上限(UEL)：-----；下限(LEL)：-----
蒸氣壓：<-----mmHg (20°C)	蒸氣密度：----- (空氣=1)
密度：1.15g/cm ³ (水=1)	溶解度：-----
辛醇/水分配係數(log Kow)：-----	揮發速率：-----

十、安定性及反應特性

安定性：依一般操作及儲存程序時安定。
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：長時間受光與受熱可能發生化學聚合反應。
應避免之狀況：遠離易燃性、可燃性物質，熱能、火花或火焰。
應避免之物質：強氧化劑、自由基起始劑、過氧化物、鹼性物質。
危害分解物：加熱裂化分解可能產生一氧化碳，丙酮，乙醛，氨及其他可能的有機化合物。

十一、毒性資料

暴露途徑：吸入：會刺激鼻、喉。 皮膚：引起輕度刺激、長時間接觸會造成局部刺痛感。 眼睛：蒸氣會引起刺激。 食入：可能引起頭痛、噁心、頭昏眼花、困倦。			
危害物質成分名稱	濃度 WT%	LD50 測試動物半數致死量	LC50 測試動物半數致死濃度
Epoxy resin1 環氧樹脂 1	60	-----	-----
Epoxy resin2 環氧樹脂 2	35	-----	-----
Silicon dioxide 二氧化矽	5	-----	-----
急毒性：-----			
慢毒性或長期毒性：-----			
致敏感性：-----			
特殊效應：-----			

十二、生態資料

生態毒性：-----
持久性及降解性：-----
生物蓄積性：-----
土壤中之流動性：-----
其他不良效應：避免外洩物進入下水道污染源或土壤，樹脂聚合硬化後才可廢棄。

十三、廢棄處置方法

廢棄處置方法：廢棄物可送至當地政府許可的廢棄物處理中心進行處理。

十四、運送資料

聯合國編號：-----
聯合國運輸名稱：-----
運輸危害分類：-----
包裝類別：-----
海洋污染物(是/否)：否
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：-----

*參照原物料廠商提供之化學品安全資料及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「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及危害物質危害數據資訊資料庫」之資料。

十五、法規資料

適用法規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 勞工作業場所容許暴露標準 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
--

十六、其他資料

參考文獻	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危害物質危害數據資訊資料庫、危害通識課程資料		
製表單位	永寬化學股份有限公司		
製表人	職稱：研發助理工程師	姓名：李裕綏	(簽章)
製表日期	2018-08-28		
備註	上述資料中符號“-----”代表目前查無相關資料，而符號“N/A”代表此欄位對該物質並不適用。		

上述各項數據與資料僅供參考，使用者請依應用需求判斷可用性，注意混合時可能產生不同之危害。